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四川盛邦创恒企业管理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四川盛邦”）将其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解除质押股数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
四川盛邦	是	619 万股	2019 年 9 月 5 日	2019 年 10 月 10 日	鲁立明	3.56%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四川盛邦持有公司股份173,848,000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28.01%。此次解除质押后其累计质押公司股份72,390,000股，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41.64%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1.67%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大股东每日变动明细
- 2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兴民智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10月12日